

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2021年6月30日

资产	母公司		合并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母公司		合并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54				
货币资金	3,617,815,156.48	2,606,472,892.05	5,858,929,365.67	5,625,047,628.96	短期借款	55	150,000,000.00	750,000,000.00	4,247,894,018.10	3,885,549,105.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8,012.46	235,842.40	238,012.46	235,842.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6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负债	57	--	--	--	--
应收票据	--	--	251,936,281.00	172,044,368.22	应付票据	58	--	--	758,023,418.90	1,672,691,352.92
应收账款	1,923,121.00	417,165,915.00	8,421,225,183.60	8,745,166,077.33	应付账款	59	1,685,327,865.99	1,801,093,470.72	8,188,475,552.61	8,725,847,636.94
预付款项	377,843,606.12	76,300,105.63	1,846,346,631.64	1,362,878,935.30	预收款项	60	232,005,014.90	225,738,526.59	1,819,137,120.64	2,252,587,291.68
其他应收款	13,655,551,364.96	5,448,316,428.01	3,772,681,314.92	4,316,177,996.42	应付职工薪酬	61	42,642,895.33	40,238,507.74	194,454,443.36	186,704,064.16
存货	6,422,587.25	7,072,498.35	4,682,462,553.02	4,917,515,880.29	其中:应付工资	62	457,501.06	457,501.06	72,396,156.16	75,950,478.95
其中:原材料	1,176,725.80	1,926,474.90	105,230,355.45	103,120,813.52	应付福利费	63	--	--	--	--
库存商品(产成品)	--	--	148,219,334.83	353,704,838.40	应付税费	64	18,688,987.30	90,672,196.97	230,120,254.66	369,703,813.11
持有待售资产	--	--	--	--	其中:应交税金	65	18,382,287.87	88,846,733.53	223,419,349.87	360,747,794.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2,335,265.60	402,335,265.60	其他应付款	66	5,845,575,391.16	6,279,520,070.37	4,933,144,659.59	6,059,661,973.99
其他流动资产	3,520,796,338.25	3,559,848,151.59	3,777,511,518.17	3,793,332,672.96	持有待售负债	67	--	--	--	--
内部往来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	3,805,593,800.00	7,413,153,358.51	6,332,435,153.74	12,138,160,603.85
流动资产合计	21,180,590,186.52	12,115,411,833.03	28,613,666,126.08	29,334,734,667.48	其他流动负债	69	1,500,000,000.00	1,999,908,910.91	1,974,673,708.03	2,459,884,957.64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70	13,279,833,954.68	18,600,325,041.81	28,678,358,329.63	37,750,790,799.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00,276,394.75	2,544,564,337.92	2,634,304,205.83	2,818,194,000.54	非流动负债:	71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借款	72	54,751,503,826.65	51,364,406,256.14	106,449,146,827.71	102,125,995,297.73
长期应收款	--	--	711,645,415.10	1,490,025,439.34	应付债券	73	7,896,550,810.32	6,396,457,305.09	9,796,172,087.60	7,396,260,372.32
长期股权投资	28,449,274,840.12	27,164,152,040.12	12,820,300,240.78	11,212,962,803.79	租赁负债	74	--	--	27,379,583.32	--
投资性房地产	--	--	1,053,675,631.29	1,053,845,940.75	长期应付款	75	54,521.77	37,134.56	435,566,654.93	710,143,113.58
固定资产原价	78,089,433,609.07	98,773,951,500.77	188,916,978,053.12	188,575,799,223.54	专项应付款	76	--	--	537,233,000.00	459,269,321.58
减: 累计折旧	14,806,726,720.63	18,943,479,353.39	37,352,595,499.56	35,179,534,651.78	预计负债	77	--	--	5,772,000.00	5,772,000.00
固定资产净值	63,282,706,888.44	79,830,472,147.38	151,564,382,553.56	153,396,264,571.76	递延收益	78	593,427,827.63	620,695,596.83	824,903,869.84	830,456,649.85
减: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2,875,259.07	22,875,259.07	25,991,983.21	26,001,900.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	10,937,904.15	31,988,210.25	102,775,221.20	123,825,527.31
固定资产净额	63,259,831,629.37	79,807,596,888.31	151,538,390,570.35	153,370,262,671.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	--	--	18,775,142.24	18,775,142.24
在建工程	10,237,254,920.05	8,976,441,645.92	15,009,257,777.70	13,099,931,572.93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	63,252,474,890.52	58,413,584,502.87	118,197,724,386.84	111,670,497,424.61
其中: 资本化利息	--	--	--	--	负债合计	82	76,532,308,845.20	77,013,909,544.68	146,876,082,716.47	149,421,288,224.00
工程物资	--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83				
固定资产清理	7,184,782.35	7,184,782.35	8,115,773.89	8,456,383.04	上级投入资金(拨付所属资金)	84				
使用权资产	--	--	26,930,641.10	--	实收资本(股本)	85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无形资产	208,610,177.47	196,966,260.43	4,135,620,135.48	4,124,252,149.56	其中:国家资本	86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减: 累计摊销	51,695,652.59	46,596,020.59	1,324,769,200.81	1,256,440,189.37	集体资本	87	--	--	--	--
无形资产净值	156,914,524.88	150,370,239.84	2,810,850,934.67	2,867,811,960.19	法人资本	88	--	--	--	--
减: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其中: 国有法人资本	89	--	--	--	--
无形资产净额	156,914,524.88	150,370,239.84	2,810,850,934.67	2,867,811,960.19	集体法人资本	90	--	--	--	--
开发支出	--	--	3,623,989.36	3,382,968.83	个人资本	91	--	--	--	--
商誉	--	--	14,060,234.01	14,060,234.01	外商资本	92	--	--	--	--
合并价差	--	--	--	--	其他权益工具	93				
长期待摊费用	17,847,240.47	17,847,240.47	376,223,582.30	339,575,403.50	资本公积	94	36,858,367,502.40	41,222,477,683.39	45,129,214,803.61	43,001,013,737.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106,213,492.21	107,286,307.41	减: 库存股	95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长期资产)	--	--	2,139,656.39	1,582,322.51	其他综合收益	96	59,271,254.60	178,556,322.50	59,271,254.60	178,556,322.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528,584,331.99	118,668,157,174.93	186,915,732,144.98	186,387,378,008.07	盈余公积	97	124,248,822.15	124,248,822.15	124,248,822.15	124,248,822.15
45					专项储备	98	--	--	47,760,654.13	43,165,274.07
46					未分配利润	99	2,134,978,094.16	2,244,376,635.24	3,683,546,694.33	3,544,525,875.58
47					其中: 金融股利	100			--	--
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	49,176,865,673.31	53,769,659,463.28	59,044,042,228.82	56,891,510,031.58
49					少数股东权益	102	--	--	9,609,273,325.77	9,409,314,419.97
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	49,176,865,673.31	53,769,659,463.28	68,653,315,554.59	66,300,824,451.55
51					104					
52					105					
资产总计	125,709,174,518.51	130,783,569,007.96	215,529,398,271.06	215,722,112,675.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6	125,709,174,518.51	130,783,569,007.96	215,529,398,271.06	215,722,112,675.55

企业负责人:

英明腾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董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陆宪



编制单位：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及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21年6月30日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母公司		合并数		项 目	行次	母公司		合并数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累计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累计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累计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累计
一、营业收入	1	2,587,273,415.26	1,199,602,441.59	12,702,729,813.69	7,810,909,703.04	债务重组利得	27	--	--	--	--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	2,508,190,610.45	1,156,894,886.16	5,030,182,055.83	2,174,923,505.15	减：营业外支出	28	435,073.23	13,532,603.96	1,942,085.55	16,574,641.02
其他业务收入	3	79,082,804.81	42,707,555.43	7,672,547,757.86	5,635,986,197.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	36,430.24	43,572.36	572,930.41	123,037.87
减：营业成本	4	1,295,692,410.61	805,959,524.51	9,393,129,940.60	6,456,398,344.0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30	--	--	--	--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5	1,250,517,164.51	766,513,216.71	2,332,900,253.58	1,278,013,450.60	债务重组损失	31	--	--	--	--
其他业务成本	6	45,175,246.10	39,446,307.80	7,060,229,687.02	5,178,384,893.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	-58,413,040.43	-61,301,721.67	281,745,232.02	-803,311,612.70
税金及附加	7	20,129,315.68	16,731,294.17	64,548,443.94	44,295,942.76	减：所得税费用	33	10,785,500.65	--	169,829,214.61	51,323,902.68
销售费用	8	--	--	61,538,777.25	63,614,984.26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34	--	--	--	--
管理费用	9	54,417,393.96	56,919,466.19	385,259,686.35	339,987,905.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	-69,198,541.08	-61,301,721.67	111,916,017.41	-854,635,515.38
其中：业务招待费	10	11,024.00	2,887.00	2,647,672.17	1,360,050.2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	-69,198,541.08	-61,301,721.67	111,916,017.41	-854,635,515.38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11	--	--	14,677,846.57	12,113,376.6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	--	--	--	--
财务费用	12	1,395,757,885.56	1,418,154,776.65	2,683,336,874.98	2,885,638,791.71	减：少数股东损益	38	--	--	-67,304,801.34	-268,820,545.71
其中：利息支出	13	1,361,100,182.33	1,403,246,647.61	2,755,306,690.98	2,844,483,707.67	五、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	-69,198,541.08	-61,301,721.67	179,220,818.75	-585,814,969.67
利息收入（以“-”号填列）	14	-26,964,825.52	-16,689,751.49	-48,427,975.43	-36,710,426.5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0	2,244,376,635.24	1,708,853,516.80	3,544,525,875.58	1,658,199,383.56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5	1,395.99	1,565.42	-75,505,308.26	31,013,923.06	六、可供分配利润	41	2,175,178,094.16	1,647,551,795.13	3,723,746,694.33	1,072,384,413.89
资产减值损失	16	--	--	-3,342,119.32	-1,126,775.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2	--	--	--	--
其他收益	17	155,467.36	580,519,561.98	25,008,151.94	649,335,050.42	提取法定公益金	43	--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	--	--	--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44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	113,654,376.06	51,836,492.22	127,484,646.27	99,551,529.12	应付股东利润	45	40,200,000.00	--	40,200,000.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	--	--	58,391,820.63	34,052,015.17	其他	46	--	--	--	-552,072,385.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	4,949.86	408,936,372.28	227,996.87	409,173,044.73	七、未分配利润	47	2,134,978,094.16	1,647,551,795.13	3,683,546,694.33	1,624,456,799.2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	-64,908,797.27	-56,870,193.45	270,979,004.97	-819,839,865.93	八、其他综合收益	48	-119,285,067.90	-76,500,000.00	-119,285,067.90	-76,500,000.00
加：营业外收入	23	6,930,830.07	9,101,075.74	12,708,312.60	33,102,894.25	九、综合收益总额	49	-188,483,608.98	-137,801,721.67	-7,369,050.49	-931,135,515.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4	62,287.92	451,880.44	76,186.47	932,659.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	-188,483,608.98	-137,801,721.67	59,935,750.85	-662,314,969.67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25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	0	0	-67,304,801.34	-268,820,545.71
政府补助（补贴收入）	26	--	--	3,418.49	1,225,218.42	18,441,312.81	52				

企业负责人：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行次	母公司		合并数		项目	行次	母公司		合并数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累计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累计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累计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累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2,662,639,701.39	1,033,694,963.47	13,575,214,845.46	7,658,916,951.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34,282.00	331,831,387.26	57,582,231.66	698,521,345.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21,761.55	--	15,714,143.39	2,429,407.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10,100,218,180.10	10,162,102,174.23	11,710,757,292.43	11,110,898,010.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6,983,062,880.09	3,764,882,056.89	4,746,862,965.54	6,951,907,485.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398,676,940.03	-4,486,623,549.67	-3,017,209,025.25	-4,230,930,126.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9,645,724,343.03	4,798,577,020.36	18,337,791,954.39	14,613,253,844.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19,887,173.97	120,168,004.80	8,068,119,612.87	6,164,559,363.88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1,800,000,000.00	746,000,000.00	2,711,348,397.92	848,761,423.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195,545,973.61	187,091,261.62	821,021,435.20	697,940,906.08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177,331,658.11	73,607,931.77	680,995,187.14	356,521,001.08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8	5,849,625,000.00	5,930,833,333.33	11,129,428,880.49	9,334,773,285.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5,778,641,581.43	2,793,001,435.10	4,439,125,209.08	4,441,333,039.0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2,426,666.67	--	194,073,870.60	79,856,101.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6,271,406,387.12	3,173,868,633.29	14,009,261,444.29	11,660,354,310.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	7,652,051,666.67	6,676,833,333.33	14,034,851,149.01	10,263,390,81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3,374,317,955.91	1,624,708,387.07	4,328,530,510.10	2,952,899,534.1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1	6,104,567,830.18	3,402,566,202.17	10,538,006,529.21	7,214,202,599.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2	1,509,170,305.69	997,779,353.52	3,068,930,373.77	2,123,650,058.73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8,709,086,655.83	5,295,454,295.54	8,851,091,155.83	5,391,876,707.21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155,968,168.25	49,911,433.22	162,220,172.18	135,435,042.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2,612,282.25	3,776,796.00	1,095,252,424.22	53,573,687.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15	38,042.00	309,677,110.00	15,513,330.00	311,722,409.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	7,616,350,418.12	4,404,122,351.69	14,702,189,327.20	9,391,426,346.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	16	-	-	12,693,8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	35,701,248.55	2,272,710,981.64	-667,338,178.19	871,964,464.8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1,163,551,626.01	20,435,785.80	-347,970,190.83	1,040,933,725.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7,701,541,240.07	5,675,478,624.56	8,693,548,267.18	6,879,967,884.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	1,011,342,264.43	-589,204,180.96	643,983,306.66	-406,066,127.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134,924,841.38	1,694,732,370.36	1,228,000,925.57	2,469,754,222.3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	2,563,738,070.88	2,357,698,100.93	4,937,595,675.51	4,295,997,518.2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9,965,259,056.72	8,135,538,416.61	10,425,174,135.20	7,942,622,442.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3,575,080,335.31	1,768,493,919.97	5,581,578,982.17	3,889,931,391.14

企业负责人:

英明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董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陆宪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高速集团”）是直属于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重庆市交通局双重管理的大型国有独资企业。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202831558M；法定代表人：滕英明。

2018年1月8日，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修改章程的批复》（渝国资[2018]6号），同意将章程注册资本修改为100.00亿元；本公司章程已修改，工商变更手续已完成。

公司注册地以及总部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银杉路66号。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从事重庆市范围内高速公路的建设、营运和管理及相关业务。本公司经营范围：在国家及重庆市规划、计划的统筹安排下以参股、控股及全资子公司或成立分公司的方式从事经营性公路及其它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融资和建设、运营及资产管理，高速公路资源开发及运营管理。（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二）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本公司在对会计报表项目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如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则对个别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四）企业合并

1、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的资本溢价，资本公积的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

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其中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列示。

4、购买日或出售日的确定方法。在非同一控制下的购买、出售股权而增加或减少子公司，其购买日或出售日的确定基本原则是判断控制权转移的时点。具体为：

购买日的确定方法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可以判断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企业购买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审批通过;
- (2)按照规定，购买事项需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并获取批准;
- (3)已经办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 (4)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超过 50%），并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风险。

出售日的确定方法：一般判断交易完成后，丧失控制权时点为出售日时点。

5、合并日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资产或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合理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资产或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母公司将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合并报表编制的原则和方法

（1）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同时抵销纳入合并范围本公司与各子公司个别报表项目数据中的重复因素。

（3）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

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4）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其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其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5）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六）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对该安排净资产享有权力时，为合营企业；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公司根据对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列报》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期末各外币账户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进行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产生汇兑差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期末对外币报表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财务报表折算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九）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3）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500 万元。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下述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单项不重大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现减值迹象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组合 2	关联单位之间的应收款项
组合 3	未到期保证金及应收款项、内部备用金、职工往来
组合 4	因政府行为、建设项目建设期间产生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准备的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4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0.00	0.00
1至2年(含2年)	0.00	0.00
2至3年(含3年)	10.00	10.00
3至4年(含4年)	30.00	30.00
4至5年(含5年)	30.00	3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的理由: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的减值风险较大,则对该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十）存货

1、存货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工程成本、储备土地。

2、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3、存货的计量

存货的初始计量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发出存货时，根据业务情况采用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结转成本，其中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摊销法。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其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

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1）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其他方式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公允的价值作为初

始投资成本；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子公司采用成本法核算，公司按照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进行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等。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

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认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对本公司能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而享有可变回报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子企业。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对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以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其中可收回金额以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因企业合并

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二）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且能单独计量和出售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的标准：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

2、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的类别以及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3	3.23-4.85
安全设施	3-10	3	9.7-32.33
通讯设施	5-10	3	9.7-19.4
监控设施	5	3	19.4
收费设施	5	3	19.4
机械设备	5-10	3	9.7-19.4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10	3	9.7
其他设备	5	3	19.4

注：当项目营运期小于规定折旧年限时，按实际营运期限计提折旧。

公路及构筑物等路产采用车流量法计提折旧（经营期最后五年，对固定资产净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后的余额平均摊销）。除公路及构筑物等路产外的其他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3、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后续支出的处理原则：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将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费用。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将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时，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证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

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四）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当固定资产建造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建造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结转固定资产，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将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时，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资本化确认原则：公司把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按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资本化的条件：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时，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

款，以其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其尚未动用资金的存款利息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

公司的无形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给他人，或为管理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当其产生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

其他方式取得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相关准则规定确定。

3、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后续计量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类别或项目	预计使用年限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使用权年限
软件	5-10	受益年限
商标权	10	受益年限

公路土地使用权采用车流量法摊销（经营期最后五年，对无形资产净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后的余额平均摊销），特许权（采矿权）采用采矿量方法摊销，其他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无形资产的摊销期自其可供使用时（即达到预定用途）开始至终止确认时止。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的减值准备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

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将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减值无形资产的摊销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时，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长期预付租赁费、高速公路大修理费用、装修费、改造费用、养护费用、应急抢险费用、其他费用，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年限平均摊销。

（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以及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本公司的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企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

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二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应付债券

本公司对外发行的债券按照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在债券存续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利息费用除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公司承担了与或有事项相关的现实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的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

量。

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二十一）收入

1、集团主营业务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是通过重庆市联网收费系统收取的车辆通行费，同时满足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这两个条件时予以确认。车辆通行费收入包括本公司通过重庆市联网收费系统收取的经重庆高速公路清分结算中心清分结算确认属于本公司的车辆通行费收入，以及由其他重庆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单位代收的经重庆高速公路清分结算中心清分结算确认属于本公司的车辆通行费收入。

2、其余各类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销售商品在同时满足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

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二）建造合同

在资产负债表日，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若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当合同成本能够收回，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当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则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二十三）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划分标准：

文件明确是用于购建或形成长期资产的，将其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文件明确是用于补助企业已发生的或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文件未明确具体补助对象或内容的，因无划分标准，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一是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二是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

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五）租赁

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公司租入资产的租金在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租赁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金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收入。发生的租赁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六）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二十七）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将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以其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

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二十八) 所得税的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当期发生额的综合结果，确认为递延所得税，同时将其计入所得税费用，但不包括因企业合并确认的递延所得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确认的递延所得税。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季度预缴，年度汇算清缴。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会计政策变更：

集团下属投资控股公司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年初数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权益法核算被投资单位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年初数影响	长期股权投资	184,494,200.00
	未分配利润	184,494,200.00

六、税项

(一) 主要应纳税种和税费率

适用的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备注
1、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2、增值税	增值税应税收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增值税	13%	
		9%	
		5%	不动产租赁服务
		6%	现代服务 6%
		3%	简易征收 3%
3、房产税	房产原值扣除 10% -30% 后的余值	1.2%	
	房产租赁收入	12%	
4、土地使用税	土地使用面积	1.7-16 元/平方米	
5、城市建设维护费	应纳流转税额	7%	
6、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7、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适用的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备注
8、文化教育附加	应征收入	3%	
9、资源税	应税产品销售数量	2 元/吨	税务核定
10、物业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子公司重庆高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适用
11、利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8.25%	子公司重庆高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适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重庆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5%
重庆成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
重庆渝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
重庆渝邻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
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重庆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5%
重庆通渝科技有限公司	15%
重庆高速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高速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5%
重庆高速国储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5%
重庆四联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重庆高速公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
重庆通慧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15%
重庆大巴山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重庆安全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
重庆鹏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
重庆高速冷水自驾营地管理有限公司	20%
重庆高速公路路网管理有限公司	20%
重庆路意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
重庆通力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15%
重庆天创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0%
重庆通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0%
重庆路辉交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
重庆交通速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0%
高速管家(重庆)实业有限公司	20%
重庆公路养护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其余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渝地税发〔2011〕136号，重庆市地方税务局转发《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本公司下属各级公司中，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的（如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重庆高速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等），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享受企业所得税15%的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19〕13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以上政策执行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七、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352,042.59	55,492.71
银行存款	5,695,149,622.20	4,545,377,096.21
其他货币资金	163,427,700.88	1,079,615,040.04
合 计	5,858,929,365.67	5,625,047,628.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	0

(二)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摊费用	14,668,536.95	1,652,380.96
短期投资	3,275,000,000.00	3,255,000,0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进项税	486,832,052.13	483,375,930.26
预缴税费	895,229.10	30,847,688.47
融资租赁手续费	-	333,333.52
其他	115,699.99	22,123,339.75
合 计	3,777,511,518.17	3,793,332,672.96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0	0	0	0
对合营企业投资	294,143,748.53	104,663,536.63		398,807,285.16
对联营企业投资	10,929,723,312.85	1,351,396,469.32	48722568.96	12,232,397,213.21
小 计	11,223,867,061.38	1,456,060,005.95	48,722,568.96	12,631,204,498.37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904,257.59			10,904,257.59
合 计	11,212,962,803.79	1,456,060,005.95	48,722,568.96	12,620,300,240.78

(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186,691,685.14	5,831,372,914.36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800,000,000.00	5,878,015,829.9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45,743,468.60	428,771,859.50
合 计	6,332,435,153.74	12,138,160,603.85

(五)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 计	10,000,000,000.00	100.00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00,000,000.00	100.00	

续上表：

投资者名称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 计		10,000,000,000.00	100.00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00,000,000.00	100.00

(六)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43,001,013,737.28	2,128,201,066.33		45,129,214,803.61
合 计	43,001,013,737.28	2,128,201,066.33	0.00	45,129,214,803.61

(七) 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43,165,274.07	5,745,680.24	1,150,300.18	47,760,654.13	
合 计	43,165,274.07	5,745,680.24	1,150,300.18	47,760,654.13	——

(八)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24,248,822.15	0	0	124,248,822.15
合 计	124,248,822.15	0.00	0.00	124,248,822.15

(九)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本期年初余额	3,544,525,875.58	1,658,199,383.56
本期增加额	179,220,818.75	-33,742,584.31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79,220,818.75	-585,814,969.67
其他调整因素		552,072,385.36
本期减少额	40,200,000.00	0.00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40,200,000.00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3,683,546,694.33	1,624,456,799.25

(十)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5,030,182,055.83	2,332,900,253.58
通行费收入	5,030,182,055.83	2,332,900,253.58
2. 其他业务小计	7,672,547,757.86	7,060,229,687.02
合 计	12,702,729,813.69	9,393,129,940.60

续上表：

项 目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2,174,923,505.15	1,278,013,450.60
通行费收入	2,174,923,505.15	1,278,013,450.60
2. 其他业务小计	5,635,986,197.89	5,178,384,893.43
合 计	7,810,909,703.04	6,456,398,344.03

(十一)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2,755,306,690.98	2,844,483,707.67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利息收入	48,427,975.43	36,710,426.53
汇兑损益	-75,505,308.26	31,013,923.06
手续费	8,551,772.31	8,117,961.73
其他	43,411,695.38	38,733,625.78
合 计	2,683,336,874.98	2,885,638,791.71

(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27,996.87	409,173,044.73
合 计	227,996.87	409,173,044.73

(十三)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25,008,151.94	649,335,050.42
合 计	25,008,151.94	649,335,050.42

